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

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 2012 年 12 月 31 日（基准日）有效。

我公司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过程中未发现与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董事长：（签名）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4 月 12 日

附件：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一、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总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专门设置了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经董事会授权，由公司审计部牵头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公司依据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制度，组建内控评价小组，围绕公司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对纳入评价范围的高风险领域和单位进行评价。

在评价过程中，内控评价小组及时向管理层汇报评价工作的进展情况，并对评价的初步结果进行沟通论证。内控评价小组编制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审核后提交董事会。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对外披露。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本评价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下简称“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以下简称“评价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手册》等相关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三、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涵盖了公司总部及其所属单位的各项经济业务和事项，重点关注主要风险领域：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投融资管理、采购管理、市场与销售、资产管理、工程项目、业务外包。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

单位简称	单位全称	单位类型	主营业务	控股比例
复旦复华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	母公司	电脑系统、通讯设备、生物技	
复华药业	上海复旦复华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片剂、胶囊剂、原料药产销。	90%
中和软件	上海中和软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计算机软件产品的开发、生	100%
复华园区	上海复华高新技术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本园区内市政工程建设、施工、开发、物业管理及配套服	100%

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目前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四、内部控制评价内容

（一）内部环境

1、治理结构：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明确了各治理机构的议事规则和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凡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如批准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修改公司章程等，均须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具体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做出的决议，拟定具体的工作方案，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是否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形和侵害、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行为进行监督并要求其纠正。

2、制度建设：为实现控制目标，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及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制定了的管理制度。内容包括行政与人事；财务与审计；销售与质量品质控制；档案管理等方面。这些制度

的建立及有效实施，从公司的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措施、信息与沟通、监督检查等五要素初步建立起一套较完整、严密、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对制度执行情况和有效性进行评估，并不断完善。

3、组织结构及职责分工：公司已按照自身的生产经营特点和要求建立了与管理框架体系结构相适应的职能部门，明确规定了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内部控制组织体系，为公司组织生产、扩大规模、提高质量、增加效益、保证安全等方面都发挥组织保障作用。

4、内部审计体系：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内部控制监督制度》，根据制度，公司的内部审计涵盖了公司经营活动中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所有业务环节，包括但不限于：销货及收款、采购及付款、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资金管理、投资与融资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信息系统管理等各项业务，确保公司经营活动中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5、人力资源政策：公司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用人原则，始终以人为本，充分的尊重、理解和关心员工，并在此基础上制定了一系列聘用、培训、考核、奖励等人事管理制度。

6、预算管理： 公司预算管理以财务预算与经营预算为主，根据全面预算要求，公司正探索集团化的全面预算管理模式，适时推广。

（二）风险评估

公司已完成了风险识别和评估工作。公司通过开展调研问卷及现场访谈、抽凭等方法、审阅公司管理制度与管理文件、分析公司财务报表等途径，形成了《风险数据库》，并通过对风险发生的可能性与影响程度进行评估，主要包括竞争对手风险、战略规划与决策风险、技术研发风险、投资风险、流动性风险、销售风险和政策与宏观经济风险等。

（三）控制活动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以及各项具体业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内部控制的基本规范，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和规定，确保各项业务流程中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为内部控制有效运行奠定基础；公司对各项业务实行授权批准制度，严格申请和审批程序，为内部控制的有效运行提供了保障。

1.对外投资制度

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建立了对外投资决策程序，明确了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和流程。规定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超过董事会批准金额的对外投资必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企业发展部归口负责前期调研、论证及后续管理提供支持。

2.对外担保制度

公司严格控制担保行为，已建立了担保决策程序和责任制度，确定了担保金额与批准权限。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特别决议通过，超过董事会审批权限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股东大会批准，担保合同的订立与风险管理及担保信息的披露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3.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确定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各自的审批权限，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及其披露，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4.货币资金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资金管理，保证资金安全，公司根据《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和《银行结算办法》制定了货币资金管理办法，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为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没有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重大不适当之处。

5.采购管理制度

公司已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明确了存货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程序，特别对委托加工物资加强了管理。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的支付必须在相关手续齐备后才能办理。公司在采购与付款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漏洞。

6.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已制定了《重要信息报告制度》，明确了公司重大内部信息的报告、传递责任，内幕信息未公开前相关知情人的保密责任，并明确规定了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的内容等事项。公司在日常的信息披露中，较好地做到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7.长期资产管理制度

公司为规范长期资产管理，保证资产核算的真实性，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与

完整，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管理制度规定了资产的范围、计价方法；明确了资产的审批权限；明确了资产管理部门；对资产的购置、验收、使用、维修、保养、内部转移、处置、报废、损毁以及盘点等日常管理工作均有详细规定。日常执行中能遵循有关制度和程序的要求。

（四）信息与沟通

公司已建立了信息沟通制度，并建立了必要的网络和通讯设施保障公司的信息沟通。公司明确了各单位、部门的信息收集职责。各单位和部门建立了总经理会议制度和部门例会制度。通过内部信息沟通制度，使相关信息在公司内部各管理级次、责任单位、业务环节之间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反馈。

（五）内部监督

公司设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等。公司审计部根据已制定的《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对本公司业务进行常规检查和对部分业务进行抽查。

五、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按照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手册规定的程序执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以项目小组的形式开展，制定了评价工作方案，进行了基本情况的了解和重点范围的检查测试，汇总评价结果编制了评价报告，与被评价单位进行了反馈、沟通，对需要完善的方面提出了建议。

评价过程中，我们采用了个别访谈、实地查验、抽样等适当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

六、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

公司董事会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如下：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所采用的认定标准直接取决于由于该内部控制缺陷的存在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重要程度。这种重要程度主要取决于两个方面的因素：（1）该缺陷是否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公司的内部控制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纠正财务报表错报。（2）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潜在错报金额的大小。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错报（包括漏报）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如下表所示：

内控缺陷等级 （满足后列标准之一的）	利润总额	营业收入	净资产	资产总额
一般或普通缺陷	错报＜税前利润的 3%	错报＜收入的 0.5%	错报＜净资产的 0.5%	错报＜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缺陷	税前利润的 3%≤错报＜税前利润的 10%	收入的 1%≤错报	净资产的 1%≤错报	资产总额的 1%≤错报
重大缺陷	税前利润的 10%≤错报	收入的 1%≤错报	净资产的 5%≤错报	资产总额的 0.5%≤错报≤资产总额 1%

（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管理现状和发展要求，在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基础上，合理确定了定性和定量的认定标准根据其对内部控制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认定为一般缺陷、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其中：定量标准，即涉及金额大小，既可以根据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绝对金额制定，也可以根据其直接损失占本公司资产、销售收入及利润等的比率确定；定性标准，即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可根据其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确定。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具体分类如下表：

缺陷认定等级	直接经济损失
一般缺陷	小于人民币 500 万元
重要缺陷	人民币 500 万至 1000 万元之内
重大缺陷	人民币 1000 万元及以上

七、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情况

针对报告期内发现的内控缺陷，公司各部门和相关子公司按照内控评价反馈的整改事项及整改意见，明确整改责任和整改时间，落实整改措施。加强了公司风险评估与风险控制能力。

八、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符合当前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达到了防范和控制风险，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可能出现的问题，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的内部控制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